

证券代码：870527

证券简称：善孚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4 月 1 日，书面送达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6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江建青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 3 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”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简称“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”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”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”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7 年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”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财政部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〉的通知》（财

会[2017]13 号)、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>的通知》(财会[2017]15 号)、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7]30 号)。根据国家政策调整,变更会计政策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17 日